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

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

根据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工作需要，经研究，决定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７名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单位简介

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是国家邮政局直属事业单位，主要负责邮政快递业安全监管信息系统的建设、管理和维护，承担邮政快递业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工作，组织开展行业基础性、战略性、前瞻性研究，是行业安全监管和应急管理的基础服务、技术支撑和规制保障单位。

二、招聘岗位及条件

（一）基本条件

1.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2.拥护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；

3.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、道德修养和敬业精神、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品德端正；

4.具有较强的业务工作能力、沟通协调能力、组织管理能力、具有奉献精神和团队协作精神；

5.具备适应岗位要求的专业技能、身体条件及心理素质；

6.具备报考岗位要求的其他资格条件；

7.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（1986年6月1日以后出生），具有博士研究生学历、中高级职称或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，年龄可放宽到40周岁以下（1981年6月1日后出生）。

以下人员不在招聘范围内：现役军人；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、被开除公职的人员；法律法规规定不得招聘到事业单位的其他情形的人员。

（二）招聘岗位具体条件

见附件1

三、报名办法

1. 报名时间：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7月31日24时。

2. 报名方式：下载《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（见附件2），按要求认真填写后，以“应聘岗位+最高学历学校专业+姓名”命名文件，连同身份证、学历学位证明材料等相关材料扫描件发送至anquanzhongxin@spb.gov.cn邮箱。

笔试时请携带以下材料，交给考务工作人员：

①《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》原件；②身份证复印件；③毕业证原件。

3. 报名要求：每位报考者仅限报考一个岗位。考生填报的个人信息必须真实、准确，并对填报的个人信息负责。

4. 资格审查：资格审查工作由招聘单位负责。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方能参加笔试。笔试人员名单及相关通知在国家邮政局网站、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网站公布，请考生密切关注网站通知。

四、招聘考试

招聘考试分为笔试和面试。笔试内容为公共基础知识，重点考察考生分析问题、解决问题、统筹协调能力以及文字写作功底。面试为结构化面试，主要考核考生的逻辑思维能力、应变能力、岗位适配性等。

资格审查通过人员将统一参加笔试，同一岗位通过资格审查的人员与该岗位招聘人数的比例达到5:1方可开考，如不足5:1取消该岗位招聘计划。笔试满分100分，合格分数线为60分。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，每个岗位按照面试人数与聘用计划人数不低于5:1的比例确定面试人选（末位同分的均进入面试）。若人选达不到相应比例，按通过分数线的实际人数进入面试。

笔试、面试的时间和地点另行通知。

五、体检与考察

体检由招聘单位统一组织。根据综合成绩(笔试、面试成绩各占50%)从高到低的顺序，按照招聘计划人数1：1的比例，确定参加体检人员。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国家公务员体检有关规定执行。进入体检的人员通过电话通知，未进入的人员不再另行通知。

对通过体检的应聘人员，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派出考察组，到拟聘用人员原单位进行考察，主要对其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、业务能力、工作实绩等方面进行考察。

如体检不合格、被考察人选放弃考察资格或考察不合格，按照考试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次递补，或取消该岗位的招聘。具体体检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六、人选确定与聘用

按照规定程序对体检、考察合格人员进行研究后确定拟招聘人员，在中央和国家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服务平台、国家邮政局网站、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网站进行公示。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。

公示期满无异议，按程序报国家邮政局人事司备案后，按规定办理聘用手续，签订聘用合同，确立人事关系。

本次招聘面向全社会，不承诺解决北京户口。

七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应聘人员所提供的各种材料务必真实、准确、有效，招聘过程中如发现有弄虚作假、舞弊等行为，一经查实，立即取消考试及聘用资格。有关违纪违规行为将依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》等进行处理。

（二）笔试、面试开始前30分钟未到人员视为自行放弃笔试、面试资格。

（三）请报考人员在备考和往返笔试、面试地点期间做好个人防护。

（四）根据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，参加笔试、面试人员应自备口罩，按要求测量体温，提供健康码。

附件：1.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信息表

2.国家邮政局邮政业安全中心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表

咨询电话：010-69943820